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榮民總醫院 函

地址：813高雄市左營區大中一路386號

承辦人：蔡郁姣

電話：07-3422121#1518

傳真：07-3468344

電子信箱：gabbrile@vghks.gov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高總試字第10942008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因應本院分機擴碼作業，有關人體研究計畫之受試者同意書注意事項，請依說明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自9月1日起送審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審查之受試者同意書，請使用最新版受試者同意書(10.7版)。
- 二、目前執行中人體研究計畫之受試者同意書如有涉分機內容，請印出蓋有人委會核可章版本同意書，以手寫修改(7+原4碼分機)使用，毋須再送修正案審查。

正本：本院各單位

副本：

院 長 林 曜 祥

裝

訂

線